

证券代码：688459

证券简称：哈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编制了《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26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3.58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2,9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853.20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1,106.8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30日全部到位，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了致同验字[2022]第230C000569号《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

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85,877.57万元,2026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317.12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71,074.3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65,229.23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5,845.17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62,96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86,750.5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1,853.20	
二、募集资金净额	151,106.8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85,560.45	
本年度使用金额	317.12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6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845.33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71,074.39	
其中：现金管理金额	71,074.39	

注：上述数据关系中存在尾差系实际发生额四舍五入所至。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制定《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经2022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2022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2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5年修订该办法，并于2025年

8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2025年8月29日召开的202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办法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投向变更以及管理和监督作了详细规定，并得到严格执行。

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新区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2年9月30日，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哈尔滨新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8月23日，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天津哈威克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及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振华西道支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下属分支机构，无独立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权限，须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签署相关协议；2023年10月23日，公司与上海哈威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曲阳商务中心支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下属网点，无独立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权限，须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签署相关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的约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9 月 30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哈尔滨新区分行	174001137071	68,628.90	使用中
天津哈威克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02061801040025535	844.31	使用中
上海哈威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	1001177429200287237	1,601.18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中说明。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 17 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860.51 万元，2022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该部分自筹资金的使用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2）第 230C016386 号）。

2.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人员费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34 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 18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

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并明确了上述等额置换的具体操作流程规范。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形，主要系募投项目“轨道交通智能识别终端产业化项目”“红外探测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所涉研发人员薪酬，根据银行规定由基本户先行支付所致。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人员费用 149.52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基本存款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人员费用 480.12 万元。后续本项目所涉研发人员薪酬将持续按季度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基本账户先行支付金额。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9 月 30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72,000.00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定期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2 月 16 日

	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			
--	----------------	--	--	--

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6次会议、2025年12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9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2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9 月 30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现金管理 余额	备注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哈尔滨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2026 年 1 月 7 日	2027 年 1 月 7 日	64,198.19	募集资金账户存放
		七天通知	2024 年 5 月 22 日		513.30	
		七天通知	2024 年 5 月 23 日		3,019.66	
		七天通知	2024 年 5 月 24 日		87.12	
		七天通知	2024 年 9 月 11 日		54.87	
		七天通知	2025 年 7 月 8 日		755.76	

天津哈威克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协定存款	2025年6月17日	2026年6月17日	0	
上海哈威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口支行	协定存款	2025年10月23日	2026年11月30日	1,601.18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 2023年4月1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9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人民币25,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8.82%。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于2023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2023年12月，公司已将上述超募资金转入基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 2024年4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30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人民币25,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8.82%。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2025年1

月，公司已将上述超募资金转入基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9 月 30 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023 年 4 月 18 日	2023 年 5 月 9 日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024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5 月 9 日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违规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无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募集资金净额		151,106.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7.1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877.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 分变更 (如有)	募集 资金 承诺 投资 总额	调整 后投 资总 额	截至 期末 承诺 投入 金额 (1)	本年 度投 入金 额	截至 期末 累计 投入 金额 (2)	截至 期末 累计 投入 金额 与承 诺投	截至 期末 投入 进度 (%) (4)	项目 达到 预定 可使 用状 态日 期	本年 度实 现的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入金 额的 差额 (3) = (2)- (1)	= (2)/ (1)	(具 体到 月 份)			
收购国铁印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	投资并购	—	33,824 .14	32,27 0.12	32,27 0.12	-	32,27 0.12	—	100	不适 用	不适 用	不适 用	不适 用
红外探测器研发及产业 化项目	研发项目	—	11,833 .90	11,83 3.90	11,83 3.90	219.6 2	2,542. 45	- 9,291. 45	21.48	2026 年 12 月	不适 用	不适 用	否
天津武清检测试验中心 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	13,096 .62	13,09 6.62	13,09 6.62	18.82	581.8 8	- 12,51 4.74	4.44	2026 年 12 月	不适 用	不适 用	否
轨道交通智能识别终端 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	5,601. 64	5,601. 64	5,601. 64	78.68	483.1 2	- 5,118. 52	8.62	2027 年 10 月	不适 用	不适 用	否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补流	—	-	-	50,00 0.00	0.00	50,00 0.00	—	100	—	不适 用	不适 用	—

合计	64,356 .30	62,80 2.28	112,8 02.28	317.1 2	85,87 7.57	- 26,92 4.7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 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 贷款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 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 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募投项目性质包括：“生产建设”，“研发项目”，“运营管理”，“投资并购”，“补流”，“还贷”，“回购公司股份”，“其他”；“其他”类型，应当注释说明。